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及解除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质押情况

2016年3月11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杭州宝群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群实业”）通知，宝群实业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300,0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8%，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的 15.06%）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3 月 9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3 月 9 日（以实际交易日为准）。

宝群实业进行上述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目的是为满足其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宝群实业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宝群实业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方式进行应对，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股票解押情况

2016年3月11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宝群实业通知，宝群实业将质押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00,000 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 7.80%，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23.10%）解除质押，解除质押日为 2016 年 3 月 10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止，宝群实业共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108,232,000 股，占总股本的 33.75%，其中已质押股份为 64,750,000 股，占宝群实业持有本公司股份数的 59.83%，占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20.19%。

特此公告。

通策医疗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一日